# 采购内容及需求

**一、采购内容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数量 | 预算金额 |
| 1 | 1. 医疗质量控制审核服务 | 1项 | 10万 |

**二、技术要求**

**1. 技术规范及功能要求**

“医疗质量控制系统”其核心是利用现代化信息手段和科学的医保审核技术全面支持实现医疗机构处方（医嘱）、医技通费医保数据，根据杭州市医保局相关管理规定进行实时审核提醒工作。提高医疗服务监管工作质量和水平，加大对医疗不合规行为的提醒，保障基金安全、合理、有效使用。由医院端审核和医保审核查询组成。

医院端审核由HIS在医生工作站或其他环节在需要的时候调用审核服务，引擎实现处方单据的实时审核处理，返回审核结果。

医保审核查询是对医院端审核后的医疗单据进行查询，可以查询当前医疗机构医疗单据审核详细内容；具备辅助查询、统计功能。

**2. 技术规范**

（1）标准化原则

提供的所有软硬件产品、所涉及的工具及运行环境需遵循国际通用标准和行业规范。

按照国际、国家、行业、企业相关标准建设适合医院现状和发展的标准规范体系，创建信息共享、系统集成环境。

（2）统一设计原则

从医院的现实需求出发，确定完整的系统建设和实施方案，统一规划、统一设计、分步实施。

（3）安全性原则

采用的软件开发技术和方法应该充分考虑医院所面临的安全性要求，建立适应的安全管理保障机制。

（4）先进性与可靠性原则

要求选择成熟、可靠的主流技术和产品，即保证技术和产品的先进性，又要充分考虑实用性和高可靠性，有良好的售后服务和承诺支持。

（5）兼容性与可扩展性原则

要求从整个医院目前和发展的角度，坚持开放性原则，考虑各种软硬系统的兼容性和可扩展性。

（6）易使用、易维护与可配置性原则

应用系统开发要充分体现结构化、模块化的设计思想，采用先进的设计和开发工具，同时按照便于管理和易维护原则，对于管理和维护有专门的考虑。

开发的系统要易使用和易维护。要求提供联机的帮助手段，要求应用界面简捷、直观，用户使用一目了然，简单易学；要提供丰富灵活的配置手段，针对一般用户，使用简单方便，适应多种应用的需要。

标准统一、持续完善：医保审核规则与杭州市医保政策保证同步更新，提供持续服务。

实时审核、高效准确：根据医保规则对医疗机构医保单据进行实时审核并反馈审核结果，不干扰系统速度，不影响数据安全性。

**3.系统使用范围**

1、门医生工作站

2、急诊医生工作站

3、住院医生工作站

4、护士工作站

5、医技通费（含门诊、住院手术室、麻醉通费）

6、门诊收费处

7、急诊收费处

8、住院收费处

9、医保管理部门

**4.功能需求**

根据医保规则对单据进行审核并反馈审核结果。审核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非基本医疗保险目录审核；

超限定疗程审核；

限儿童药品与诊疗项目审核；

限定医院类型级别报销审核；

违反限定适应症(条件)项目审核；

医用材料与治疗项目不符审核；

违反项目匹配审核；

重复收费审核；

超项目限定报销总额审核；

超限定价格审核；

超限定频次审核；

超限定数量审核；

限就医方式审核；

重复用药审核；

药品超量审核；

中药饮片超量审核；

中药饮片审核；

阶梯用药审核；

限定性别审核；

违反限定适应症(条件)用药审核；

频繁取药审核；

提前取药审核；

限定医生、科室使用审核；

单张单据药品种类异常审核；

住院天数异常审核；

分解住院审核；

就诊信息数据异常审核；

单据重复数据异常审核；

费用明细数据异常审核；

帖均费用异常审核；

门诊规定病审核；

（以医保实际执行的为准）

**5.服务内容**

▲1、系统版本升级服务：在服务期内，供应商负责定期更新医保审核软件系统，针对杭州市医保的政策，进行审核引擎版本及相应动态库、数据库升级工作。

▲2、规则数据更新服务：由供应商根据医保编码不定期的变动对引擎数据进行加工、映射、校验更新处理，提供审核引擎规则数据更新服务工作。

3、日常运维服务：为保障系统的良好运转，供应商技术维护人员会依照清单执行常规维护任务来保障IT环境的良好运转以及基础数据的及时更新。

4、问题受理服务：为用户提供系统日常使用操作指导培训及日常单据审核中出现的问题和需求的受理、解答、处理等客服工作。

**三、商务要求**

1、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1年。

2、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额的50%；服务期结束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50%。

1. 方式服务

现场服务，24小时电话即时响应，重大故障2小时到达现场。

远程服务，24小时设客服受理与审核系统相关的技术或数据的服务请求，并于1个工作日内及时予以回复。

投标人应提供免费咨询服务，为用户提供技术咨询等技术支持，包括系统管理的技术指导，协助医院做好备份计划，完善工作日志，订立操作守则等。

4.售后服务

4.1投标人对其提供的所有产品均应提供1年7\*24小时原厂商质保。保修期从采购人对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如果产品在质保期内发生产品故障，投标人应及时予以响应（免费上门服务），否则采购人将自行采取必要的措施，由此产生风险和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4.2 投标产品必须是符合国家技术规范和质量标准的合格产品，满足采购人的使用需求，并具有可靠的售后服务体系，质量可靠、使用安全。

4.3投标人保证其提供的产品中所有预装和为本项目安装的软件均为具有合法版权或使用权的正版软件且无质量瑕疵。

4.4在质保期内，如遇软件产品升级、改版，应免费提供更新、升级服务。

4.5对产品服务要求的有效响应将被视为投标人对其所投标产品的服务承诺，如果中标，须将服务承诺列入合同的产品服务条款。

4.6投标人须保证所提供硬件产品包括相关附件为相应硬件厂家原装正品，软件产品为相关厂家正版软件，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投标人须保证所提供产品具有合法的版权或使用权，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如在本项目范围内使用过程中出现版权或使用权纠纷，应由中标人负责，采购人不承担责任。

4.7项目所涉及的设备及软件到货时，须提供原厂商的供货证明，注明供货对象为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儿童医院，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儿童医院是所有设备的最终用户。

5、培训

5.1培训：投标人应制定详细的培训计划，对使用人员进行操作及相关技术培训。投标人负责用户的现场技术培训，包括产品的功能、部署条件、部署步骤和注意事项、产品升级、日常维护事项等方面，使用户达到能独立进行管理、维护测试和故障处理等工作，以使所提供的软硬件产品能够正常、安全的运行。培训费用培训所涉及的所有费用应由投标人免费提供，不得另行向采购人收取。

5.2所有的培训费用必须计入投标总价。